

中山市司法局

中山司函〔2025〕148号

中山市司法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2025118号建议答复的函

程禹斌等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建设一站式法律服务中心助推中山企业出海的建议》（建议第2025118号）收悉，经综合中山海关、市商务局、市政务和数据局、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和我局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对建议内容的总体表态

建议精准把握中山企业出海的现实需求，切中我市涉外法治建设的关键环节，对整体提升我市涉外法律服务水平专业化、国际化，推动构建涉外法治“大协同”格局有着重要意义。我局高度重视，将吸纳建议，并以办理本建议为契机，进一步推进我市涉外法治建设工作。

二、对建议内容的归纳分析

当前，中山正处在产业升级、企业“走出去”、外资“引进来”的关键期，越来越多的企业把目光投向“一带一路”等国际市场，但国际贸易合规、知识产权保护、跨境纠纷解决等“痛

点”“堵点”也随之凸显，特别是中小微企业，既急需专业法律服务护航，又面临成本压力。代表们提出的建议，紧紧围绕企业出海的法律服务需求日益凸显的现实问题，提出支持发展涉外法律服务机构，强化培育涉外法治人才队伍，建设一站式企业出海法律服务中心，为中山出海企业提供更系统、更专业的国际化法律服务的建议，从服务全市经济发展战略高度，为推动打造涉外法治“大协同”工作格局建言献策。建议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，符合当前我市涉外法治建设需求。

三、吸收采纳意见建议，进一步推进相关工作

（一）构建精准扶持体系，为企业提供国际化法律服务。落实《中山市律师行业发展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，为精准施策、高质量发展提供行动指南和制度保障。今年，正开展发展规划收官调研评估，将结合我市涉外法治需求，系统检验规划实施成效、全面总结发展经验、科学研判行业形势，为研究制定新一轮发展规划奠定坚实基础，持续推动律师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。联合中山市律师协会出台《中山市律师协会中小型律师事务所（团队）专精特新认定办法》，在我市挖掘和培育一批具有专业化、精细化、特色化、创新型中小型律师事务所及团队，提升中山市律师行业的整体竞争力。鼓励并支持我市实力较强的律所，特别是已入选首批中山市涉外律师事务所库的11家优质律师事务所到泰国、印尼、越南等中山企业密

集的东南亚国家设立分支机构，对先行先试的律所，在评优表彰、人才引进等方面予以倾斜。

（二）凝聚区域协作之力，“政校企”共筑涉外人才高地。通过出台支持大湾区律师执业“10+12”政策、举办“湾区律英荟香山”等系列活动招贤纳士，引进港澳法律人才。下一步，将深化形成“10+N”支持政策，加大涉外法治人才保障力度，培育国际化涉外法律人才梯队。截至2025年8月，共引进15名粤港澳大湾区律师在中山执业，3名港澳律师获聘为“中山市涉外法治推广大使”。同时注重强基提质，培育中山涉外法治人才。政法各单位与中国政法大学等签署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协议书，夯实涉外法治工作人才根基。市律协牵头成立中山市涉外法律服务联盟，与高校签订合作协议，实施“政企校”协同育才计划；举办各类专题培训50余场次，同时通过选派人员到中国—东盟法律研究中心实地学习、境外参展等方式，实战赋能，培育涉外律师130余人，总体提升我市律师为中山出海企业提供系统性法律服务水平。下一步，将抓好统筹协调，认真摸排我市涉外法治人才情况，通过完善培养机制、拓宽引才路径、建强用好智库，着力打造一支梯次分明、专业突出的涉外法律服务人才尖兵队伍。

（三）聚焦出海企业需求，打造一流的涉外法律服务机构。目前，我市已建成湾区西岸（中山）经贸法律服务中心、中山市北部（涉外）（涉企）公共法律服务中心，市侨联人民调解

委员会以及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等平台，为企业提供涉外法律服务。在省工商联大力支持下，全省首个由省工商联与地市共建的“涉外法律服务工作站”落地中山，聚焦企业跨境贸易、投资合规、知识产权保护等核心需求，为中山企业“走出去”提供一站式法律支持。下一步，我市将紧紧围绕中山市 2025 年涉外法治建设工作推进会议精神，研究出台市涉外法治工作三年行动方案，紧密结合出海企业实际需求，建立“1+1+N”涉外法治建设体系（1 个专门机构、1 个服务团队、N 个线上线下平台），以科技赋能优化“指尖上的涉外法律服务”，汇聚、整合、运用 N 个线上线下平台资源优势，形成覆盖面更广、响应更及时、服务更专业的全链条法律服务平台，打造以“法”护企“大协同”格局，为中山外向型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法治保障。

专此答复，诚挚感谢你们对涉外法治建设工作的关心支持。

中山市司法局

2025 年 9 月 5 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林泳雨，88321007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各会办单位